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 2025-043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下发，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监事王笃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忠于职守，秉公办事，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滥用职权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管理办法（修订稿）》、《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严格的审核，认为：公司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 27 名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符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的预留授予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27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第二个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 279,999 股解除限售。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